

附件 1

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方案

（央企组）

一、大赛目的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21号），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中央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国资发改革规〔2024〕53号）要求，提高中央企业招标采购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与业务水平，加强招标采购人才队伍建设，营造招标采购行业专业技术能力培养的良好氛围，推动中央企业招标采购工作高质量发展，中国招标投标协会（以下简称中招协）拟于2025年6月-10月举办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央企组）（以下简称技能大赛），具体方案如下。

二、大赛名称

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央企组）

三、组织机构

1.主办单位：中招协

2.承办单位：中央企业

3.协办单位：征集中

4.技能大赛设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具体承担赛事筹备、组织实施等工作。

四、赛事分类与参赛对象

大赛设团体赛、个人积分赛

（一）团体赛

参赛对象为中国招标投标协会会员单位的中央企业及其下属成员企业。

（二）个人积分赛

个人积分赛在技能大赛期间组织，中央企业的正式员工可报名参加参赛。

五、具体安排

中招协统一组织团体赛的复赛、半决赛和决赛三个环节，并在中招协官网同步举办线上个人积分赛。

（一）通知公告（5月）

中招协发布技能大赛通知及竞赛范围

（二）报名（6月）

1.参加团体赛的单位请于2025年6月30日前进入中招协官网（www.ctba.org.cn）“全国招标采购技能大赛（央企组）”专栏报名。中央企业及其下属成员企业报名时需经所在企业集团公司盖章确认。

2.参加个人积分赛的选手请于2025年6月30日前进入中招协官网（www.ctba.org.cn）“全国招标采购技能大赛（央企组一个人赛）”专栏报名，参与线上答题。

（三）初赛（8月底前）

8月底前各中央企业完成团体赛初赛，确定参赛代表队名单；

9月5日前进入“全国招标采购技能大赛（央企组）”专栏补充填报参赛代表队人员信息。

每家中央企业限2支代表队参加复赛，每支代表队由5名队员组成（其中领队1人，正式参赛队员3人、替补参赛队员1人）。

（四）复赛（9月）

9月底前，中招协统一组织参赛代表队正式参赛队员集中考试，选拔综合成绩排名靠前的代表队晋级半决赛，每家中央企业仅限1支代表队晋级半决赛。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半决赛、决赛（10月）

- 1.半决赛及决赛由中招协统一组织线下竞赛；
- 2.半决赛将选拔排名前50%的代表队晋级决赛；
- 3.半决赛及决赛赛制通知将于9月中旬发布。

（六）个人积分赛（6月-9月）

2025年6月-9月，通过线上竞答的方式开展个人积分赛。参赛个人须定期、持续完成线上答题参与竞赛。

六、题目范围及题目类型

（一）题目范围

招标采购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详见央企组题目范围。

（二）题目类型

比赛题型包含但不限于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简述题、案例分析题等；形式包含但不限于必答题、抢答题、选分题等。

七、大赛费用

中招协举办的复赛、半决赛、决赛、个人积分赛不向参赛单位及个人收取费用。

八、特别说明

（一）所有参赛选手须为报名参赛企业正式员工，如有冒名、挂靠或伪造身份信息等违规情形，一经查实取消代表队参赛资格。

（二）选手替补规则

1.半决赛、决赛环节参赛代表队一经确认，参赛代表队人员信息不得更改；

2.半决赛、决赛期间，正式参赛选手出现身体不适、紧急事故或因其他不可抗力而无法完赛的情况，可由替补队员接替其位置参加比赛。

（三）复赛、半决赛和决赛期间，各参赛代表队交通与住宿费用自理。

九、大赛宣传

（一）线上宣传

在中招协官网、微信公众号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发布活动通知、竞赛规则、题目范围、赛事进展等信息。制作活动宣传海报、短视频等，在社交媒体平台上进行宣传推广。

（二）线下宣传

通过中招协组织的各种活动及《招标采购管理》杂志，对大赛的活动宣传推广。

（三）其他媒体宣传

十、大赛奖项

（一）复赛团体奖项

在参加复赛但未能晋级半决赛的参赛代表队中产生。

先锋奖：按照除晋级半决赛之外的参赛代表队总成绩和答题时间进行排名，获奖比例为 20%；

优秀奖：按照除晋级半决赛之外的参赛代表队总成绩和答题时间进行排名，获奖比例为 30%；

奋进奖：按照除晋级半决赛之外的参赛代表队总成绩和答题时间进行排名，获奖比例为 50%。

（二）半决赛、决赛团体赛奖项

在参加半决赛、决赛的参赛代表队中产生。

特等奖：从参加决赛的代表队中产生，获奖数量2个；

一等奖：从参加决赛的代表队中产生，获奖数量3个；

二等奖：从参加决赛的代表队中产生，获奖数量3个；

三等奖：从参加半决赛但未晋级决赛的代表队中产生，获奖数量8个。

（三）半决赛、决赛个人奖项

半决赛最佳表现奖：从晋级半决赛但未能晋级决赛的代表队成员中产生若干名；

决赛最佳表现奖：从晋级决赛的代表队成员中产生若干名。

（四）个人积分赛奖项

极速思维奖：从参加个人赛的选手中产生，最终根据个人成绩积分排名，获奖比例为 10%；

知识新锐奖：从参加个人赛的选手中产生，最终根据个人成绩积分排名，获奖比例为 20%；

最佳知识储备奖：从参加个人赛的选手中产生，最终根据个人成绩积分排名，获奖比例为 20%；

全勤挑战者奖：从参加个人赛的选手中产生，最终根据个人成绩积分排名，获奖比例为 30%。

（五）参赛单位奖项

招采卓越单位奖：数量若干名，表彰在赛事过程中对赛事筹备、执行、资源协调等核心环节进行全面支持，有突出贡献的单位。

知识赋能先锋奖：数量若干名，表彰在技能大赛中，以知识传播为核心理念，积极推动专业人员能力提升的杰出贡献单位。